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辰欣药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EM系统、微信、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杜振新先生主持，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认为可以全面、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本公司和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

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特制定《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制定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2025年10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

制定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2025年10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有关内容。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法行使职权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同意补选续新兵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与张自然先生（主任委员）、蔡文春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上述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报备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文件

特此公告。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